

# 南嶽大師立誓願文跋

陳寅恪

天台宗創造者慧思作誓願文，取本人一生事蹟，依年歲編列。其書不獨研求中古思想史者應視爲重要資料，實亦古人自著年譜最早者之一。故與吾國史學之發展殊有關係。但今日所傳南嶽大師著述中頗有後人僞託之作。然則此誓願文之真僞究何如者，是否可依據爲正確史料，自爲一問題。考慧思所生時代，南北朝竝立，其君主年號及州郡名稱皆交錯重複，最爲糾紛，不易明悉。今即取誓願文中關於此二事者，證諸史籍，以驗其真僞。真僞判定之後，就其所表現思想之特徵略加解釋，或亦可供治南北朝末年思想史者之參考乎？

唐道宣續高僧傳二十一（金陵刻經處本）慧思傳云：

以齊武平之初背此嵩陽，領徒南逝，高鶩前賢，以希棲隱。初至光州，值梁孝元傾覆國亂，前路梗塞，權止大蘇山。數年之間歸從如市。

按，北齊君主以武平紀年者有二。一爲後主緯，即溫國公。一爲范陽王紹義。後主之武平在范陽王之前，且爲中原統治之朝。僧傳所言，係指後主之年號，自不待言。北朝齊後主武平元年當南朝陳宣帝太建二年庚寅，即西曆五七〇年。南朝梁孝元帝之傾覆在其承聖三年，當北朝齊文宣帝天保五年甲戌，即西曆五五四年。二者相距已逾十五年之久，實與當時情事不符。故道宣所紀必有譌誤。今慧思立誓願文云：

我慧思是末法八十二年太歲在乙未十一月十一日於大魏國南豫州汝陽郡武津縣生（中略）。年至四十，是末法一百二十一年，在光州開岳寺（中略）。至年四十一，是末法一百二十二年，在光州境大蘇山中。

按，慧思生於北朝魏宣武帝延昌四年乙未，當南朝梁武帝天監十四年，即西曆五一五年。其四十歲適值南朝梁元帝承聖三年，即西曆五五四年。江陵之陷即是在是歲。實與史籍符會。可知南北朝竝立，其年號歲月後先交互之間，雖以道宣之博

學，猶不能無誤。而此誓願文之記載其正確如是，則非後世僧徒所能僞造，固無容疑也。

又立誓願文云：

至年四十四，是末法二十五年，太歲戊寅，還於大蘇山光州境內。唱告四方。我欲奉造金字摩訶般若波羅蜜經（中略）。從正月十五日教化，至十一月十一日，於南光州光城都光城縣齊光寺方得就手，報先心願，奉造金字摩訶般若波羅蜜經一部，並造琉璃寶函盛之。

按，魏書卷一百六中地形志云：

光州。治掖城皇興四年分青州置。延興五年改爲鎮。景明元年復。領郡三。縣十四。

又同卷云：

光州。蕭衍置。魏因之。治光城。領郡五。縣十。

北光城郡。領縣二。光城。州治樂安。

南光城郡。領縣二。光城。郡治南樂安。

按，誓願文中「南光州光城都光城縣」之「都」字自當爲「郡」字傳寫之誤。而「南」字則直貫下文之「光城都[郡]光城縣」言。蓋言「南光州」者，以別於治掖城之（北）光州。（南）光城都[郡]光城縣者，以別於北光城郡之光城縣。所以知者，以此時慧思適在大蘇山中。以地望準之，南光城郡之光城縣與大蘇山較近故也。夫此類行政區域其名稱至爲重疊複雜。若作者非當時親歷之人，恐難有如是之正確。然則誓願文非後世所能僞託，此又一證矣。

故據誓願文中關於年曆地理二事觀之，已足證明其非僞作。此文之真僞既經判定。而文中所述志願，即求長生治丹藥一事，最爲殊特。似與普通佛教宗旨矛盾。予以爲此類思想確爲當時產物，而非後來所可僞託。請略考當日社會文化狀況及天台宗學說之根據，以說明之如下：

誓願文中如

又復發願，我今入山懺悔一切障道重罪，經行修禪，若得成就五通神仙及六神通。

及

是故先作長壽仙人，藉五通力學菩薩道。自非神仙，不得久住。爲法學仙不貪壽命。

及

誓於此生得大仙報。

及

爲護法故求長命。不願生天及餘趣。願諸賢聖佐助我。得好芝草及神丹。療治衆病除饑渴。常得經行修諸禪。願得深山寂靜處。足神丹藥修此願。籍外丹力修內丹。

及

以此求道誓願力。作長壽仙見彌勒。

及

誓願入山學神仙。得長命力求佛道。

等語。皆表現求長生治丹藥之思想。考印度佛教末流襲取婆羅門長生養性之術，託之龍樹菩薩。如今日藏文丹珠爾第一百十八函中龍樹所造諸論皆是其例。慈恩大師傳卷二云：

明日到磔迦國東境，至一大城。城西道北有大菴羅林。林中有一七百歲婆羅門。及至觀之，可三十許。形質魁梧，神理淹審。明中百諸論，善吠陀等書。有二侍者，各百餘歲（中略）。仍就停一月，學經百論廣百論。其人是龍猛弟子，親得師承，說甚明淨。

又唐澄觀大方廣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七云：

又案，西域記唐三藏初遇龍樹宗師，欲從學法。師令服藥，求得長生，方能窮究。三藏自思，本欲求經，恐仙術不成，辜我夙願。遂不學此宗，乃學法相之宗。

案，此二說皆相似，而皆不可信。然有一事可注意者，即欲學龍樹之宗，必先求長生之法是也。據隋書卷三十四經籍志子部醫方類著錄西域諸仙藥方中有

龍樹菩薩藥方四卷。

龍樹菩薩養性方一卷。

及隋費長房歷代三寶記卷十一載

北周時攘那跋陀羅譯五明論合一卷。（此論雖未言何人所造。然日本石山寺有寫本龍樹五明論一卷。今列入大正大藏經第二十一卷。以隋書經籍志及丹珠爾載龍樹所造論性質推之，攘那跋陀羅之譯本疑亦托名龍樹所造也。）可知南北朝末年此類依託龍樹之學說已自天竺輸入中土。慧思生值其時，自不能不受其影響。况天台創義立宗，悉依大智度論。而大智度論乃龍樹之所造。龍樹實為天台宗始祖。宜乎誓願文中盛談求長生治丹藥之事也。又天台禪學其中堅之一部分本為南北朝之小乘禪學。而此部分實與當時道家所憑藉之印度禪學原是一事。故天台宗內由本體之同質，外受環境之習薰，其思想之推演變遷遂不期而與道家神仙之學說符會。明乎此，則天台祖師棲止之名山如武當南嶽天台等，皆道家所謂神仙洞府，富於靈藥，可以治丹之地，固不足為異也。總而言之，天台原始之思想雖不以神仙為極詣，但視為學佛必經之歷程。有似上引澄觀華嚴疏鈔所記龍樹宗師告玄奘之語意，即先須服藥，求得長生之後，方能窮究龍樹之學是也。後如唐之梁肅，其學本出於天台宗之湛然所作神仙傳論（全唐文卷五百十九）亦有

予嘗覽葛洪所記，以為神仙之道昭昭足徵也。

之言。蓋梁氏宗佛陀而信神仙。尚是原始天台思想。可見南北朝末年思想界中此重公案迄於唐之中葉猶復存在。茲因徵考所及，並附論之於此。